

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北部医疗中心片区健康社区场景试点项目(工程)

(招标编号: /)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海淀区 中关村科学城北区

一、招标条件

本 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北部医疗中心片区健康社区场景试点项目(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 已由 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 以 11010825210200049375-XM001 批准建设, 项目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地方), 招标人为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189190.97平方米

招标内容与范围: 道路拆除、道路铺装、新增小品设施、围墙栏杆新做、围墙翻新、道路中线施划、线缆绑扎等; 栽植乔木、栽植灌木地被、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及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 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 已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企业类型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建筑业划分标准。3. 本工程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定性惩戒方式。4. 本工程招标对被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取否定性惩戒方式。5. 本工程对被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施工安全风险企业、被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标注为资质异常的投标人采用强制性投标限制措施。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要求: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两个以上资质类别相同但资质等级不同的成员组成的联合体投标人, 以联合体成员中资质等级最低者的资质等级作为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等级; (3)两个以上资质类别不同的成员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内部分工分别认定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类别和等级, 不承担联合体协议约定由其他成员承担的专业工程的成员, 其相应的专业资质和等级不参与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和等级的认定;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中投标; (5)其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投标人需提交资料: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2025年10月31日17时00分至2025年11月5日17时00分, 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院1号楼中国卫星通信大厦B座26层(详细地址): 被授权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可联系招标代理获取)、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联合体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获取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10-31 17:00:00 至 2025-11-05 17:00:00

获取方法: 现场购买文件

获取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 知春路65号院1号楼中国卫星通信大厦B座26层

文件每套售价: 200.00 元,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21 09:30:00

递交方法: 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递交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南路29号院4号楼海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1-21 09:30:00

开标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南路29号院4号楼海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七、其他公告内容

1、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5-10-31 17:00:00 至 2025-11-05 17:00:00 ，联系招标代理获取文件。
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网址：<https://zhjy.bcaetc.com/zhjy/>）

2、 1. 本项目合同估算价1190.376368（万元）； 2.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8号）； 3.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政策（财库[2007]119号、财库[2008]248号）； 4.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5.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6.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财库[2014]68号）； 7.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财库[2017]141号）； 8.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 海淀区 西北旺镇后厂村路69号

联 系 人：郭韦兰

电 话： 010 - 82403945

电 子 邮 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旌开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 海淀区 知春路65号院1号楼中国卫星通信大厦B座26层

联 系 人：杨波

电 话： 010-88501340-833

电 子 邮 件：JKZXGC@163.com



返回

杨波